

男子亲子鉴定发现 13 岁儿子非亲生

欲起诉第三者求偿

近日,一起离婚案在市中院进行了不公开审理。这起原本私密性很强的案子受到多家媒体的关注,案件涉及的双方当事人也称心神俱损。15 年婚姻生活,他们从农村来到县城打工,生活条件逐渐提高的同时他们都觉得对方“变了”。今年 3 月,当通过 DNA 鉴定发现自己与 13 岁的儿子并无血缘关系时,丈夫将妻子告上法庭,这对夫妇累积 13 年的问题终于爆发,从此拉开了离婚之战。从农村老家到县城短短 13 公里,究竟他们的生活发生了怎样的变化?

(儿子):我妈说你不要我了?

(父亲):谁说的?

(儿子):我妈给别人打电话我听见了。你说我不是你的娃。

(父亲):等你长大了你就能明白我的心情。

(儿子):我妈说如果我不爱你就是没有良心。

(父亲):你没在家的几个月,我每次看到你的相片都流眼泪。你知道爸有多爱你。

(儿子):我妈也说了,你最爱我……爸我的漫画书还在没……爸你别打我妈了,我叫我妈回家……

(父亲):……

几个月以来,39 岁的王力每天晚上都会拿出手机,反复看自己与儿子王明在手机 QQ 上的聊天记录。自从今年 2 月与妻子闹离婚以来,家里关于儿子的照片都被妻子带走。想儿子的时候,只能看看儿子的 QQ 头像。“朝夕相处,像宝贝一样捧在手心里长大,虽然日子过得一般,但是别人家孩子能享受的,我们也尽力给孩子。从医院得知我与儿子的 DNA 遗传标记不同,可以判断与我没有血缘关系时,我眼前一黑,差点栽倒在地上。”王力说,被雷劈中可能就是这感觉吧。

事件回放

妻子的通话记录和一份 DNA 鉴定

2013 年春节刚过,年的气氛还未散去。2 月 14 日,大年初五,西方情人节,与往年一样,总有年轻人赶时髦,在这个节日里表达情意。当天上午,王力的妻子李玫称自己有事带孩子回娘家了。下午又打来电话告诉王力,娘家有事需要她帮忙,晚上不回家。

“我当时也没多想,就答应了。谁知这竟是我俩感情彻底决裂的开始。”王力回忆,下班后,他赶到妻子娘家却发现妻子并不在那里,电话中追问,李玫不断改口,一会儿称在邻居家,一会儿又说带哥哥家的孩子在西安办点事。

“我问她回来吗?我问她到西安干啥去了?我问她在西安哪儿呢?今天是情人节回来不?她说我今天不回去了。我说你在哪儿我去接你,她说不用接不回去,也不说住哪儿。”王力说,当晚 10 时左右,李玫的哥哥当面打电话给妹妹,叮嘱她办完事早点回来。但他拿起李玫哥哥的手机一看,只显示当晚 8 时许兄妹俩有一次通话。“兄妹俩人在合伙骗我呢。”怒火中烧的王力又一次拨通了李玫的电话,两人发生激烈的争吵,妻子当晚最终未归。

“第二天晚上我们在家中又为前一天的事发生了争吵,并动了手。”王力回忆,当时李玫在家里又是碰墙又是碰桌子,后来出现呕吐。当晚把她送到医院做了检查,医生确定没啥问题。

次日,王力调出妻子李玫 2 月 14 日的通话记录,结果让他大吃一惊。“她居然和多年以前认识的孙强一直保持联系。每天的通话记录,少的五六个,多的有十五六个,通话时间最长可达 50 分钟。真的让我想不到,我当时气得都发抖。”联想到平时总有人半开玩笑说儿子长得不像自己,第二天,王力就带儿子去了第四军医大学 DNA 鉴定所做了亲子鉴定。

“回来后发现娃不见了,到处找都找不见。通过门卫室监控,发现我是 8 时 20 分走的,娃是 8 时 30 分出小区大门的,她不见了,娃也不见了,这让我一下子崩溃了。”王力称,做完 DNA 鉴定回到家,他出去一个小时的时间,妻子与儿子都离开了家,从此,他就再也未见过儿子的面。

DNA 鉴定结果显示王明与王力并无血缘关系。“所有的希望都破灭了,不去做鉴定我

心里始终有个疙瘩,鉴定结果出来了,我却无法面对。不知道该怎么面对儿子。”王力一纸诉状将妻子李玫告上法庭,要求离婚以及精神赔偿等。半年后,法院准予两人离婚,判处孩子由李玫抚养,财产债务平分,赔偿王力 12 年孩子抚养费 3 万(未满 13 岁,法院按 12 年计算抚养费)和精神抚慰金 2 万多。一审宣判后,王力向市中院提起上诉,要求李玫赔偿 12 年抚养费 13 万余元,精神抚慰金 5 万元等。由于涉及当事人隐私,该案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下午在市中院进行了不公开审理。

回忆过往

既留恋又后悔 他不知该怎么面对

“人生有几个 13 年?从农村到县城打工,好不容易在县城买了房子、车,还购买了商铺,到头来却是这样的结局。”王力问自己。

记者从王力离婚案的代理人赵律师讲述中得知,在市中院开庭当天,李玫在两个哥哥陪同下出现在法庭上,为自己辩护,称购房首付和装修均由其出资,也还过房贷,目前带着孩子无处居住,请求改判家中房屋归自己所有;家中 2012 年底购置的小轿车裸车价格为 7.3 万,车已贬值,让自己给王力 5 万元不公平;而家里的商铺是她借哥哥的钱购置,卖掉后归还了欠款。对于一审的部分判决,李玫认为纯属偏袒原告,并称王力要求抚养费 13 万、精神抚慰金 5 万元属漫天要价。

庭审结束后,记者见到了这场离婚案的双方当事人。

“其实我知道,我们的婚姻这么多年,从农村到县城打工后,她就变了。从一个朴实能干的农村女孩变成了爱撒谎、喜欢上网,动不动就留个字条出走的人。”站在市中院大门外,王力手紧紧攥着。

经王力讲述得知,王力与妻子是 1997 年经人介绍认识,没多久就确定了恋爱关系,1998 年订婚后,李玫认为当代课老师工资太低,就去县城一所技校的学校学习美容美发。1999 年农历腊月二十二俩人结婚。

“2000 年,刚过完年,她去了县城一家民办技校当美容美发老师。从此我们的距离就拉开了”。王力回忆,当时夫妻二人一个留在农村跑出租车,一个在县城上班,沟通就少了很多。“当时她很少回家,她每次回家后,传呼机上就有一些陌生电话,我以为她是工作业务上的来往,并没有在意”。王力说,当时妻子解释说打电话的孙强是学校主任,安排她的日常工作,所以联系多。后来他们为此事也吵过架,李玫都以学校工作上的事为由搪塞,并保证和孙强只是同事关系,王力也就相信了。

“我只是个普通农民,从开出租到成为班车司机,不管挣钱多少,每个月工资都悉数交给李玫管理,一门心思只想把日子过好”。王力说,刚到县城打工的时候,俩人租住的房子很简陋,生活条件也很苦,但是他们都坚持了下来。

“2001 年 3 月,孩子王明出生,我高兴极了,这更加深了我们之间的感情。”王力说,在孩子刚满 40 天的时候,妻子李玫就被学校叫回去上班。与此同时,王力也来到妻子上班的学校工作,“后来的一段日子过得还可以。”

“后来,李玫学会了上网,经常能在网吧找到她。2005 年元旦,李玫以去市里进修为名,离家两年左右,我独自一人抚养孩子。”王力用手使劲搓了搓脸,“我去找过她,她到处跑着躲着我,并在电话里告诉我,不会回来了。在她不在家的两年中,我是又当爸又当妈。娃天天哭着要妈,当时我心里难受极了,不知流了多少眼泪……”王力说,但当妻子两年后又回来时,经亲戚朋友的劝说,他原谅了妻子,想与她重新开始新的生活。其间,他们在县城购买了房子、车,以及商铺,但俩人的感情再也回不到从前。

2012 年农历六月的一天,王力再次发现妻子留了一张字条,说她去四川看朋友。“又是一次不打招呼离家出走了”。李玫回来并未向王力解释自己的行踪,一气之下,王力两个月没有回家。但最终在朋友的劝说下,俩人再次和解。

“如果不是亲子鉴定这回事。我们还是能凑合活下去。但是这件事我无法容忍。”王力说,平心而论,妻子是个很要强、很能干的女人,回忆起曾经不多的甜蜜,王力对他们从农村到县城打工后悔不已。



“从我家到县城只有 13 公里,这就改变了一个人?如果没来县城,她也学不会上网,也遇不到孙强……”王力喃喃自语。

落泪倾诉

她觉得自己也很委屈很不容易

中院开庭结束已经是下午 6 时,李玫走出法庭外面天已经黑透了。她并未离开,站在法庭外面的走廊里,望着外面。

面对记者,李玫一句话没说完眼泪就流了下来。“我现在在外地打工,孩子只能送到私人办的学校上学,娃没有学籍,人家老师都不让娃考试,让回到咱们这边考试呢,你说,娃咋回来?”李玫用手抹去眼泪。而对于丈夫在诉状上提到的 DNA 鉴定一事,李玫坚持称丈夫所说的“第三者”,以及儿子王明系她与“第三者”所生是子虚乌有。

“他去做 DNA 鉴定是咋做的?经过我同意了吗?我也是孩子的监护人。再说了,我早都把孩子带回娘家了,他带谁去做的鉴定?至于你们所说的揪了孙强头发做鉴定的事,我认为跟人家孙强一点关系都没有,真是想不通把人家扯进来干啥?”李玫情绪激动,再次哭了起来。

李玫告诉记者,与王力结婚之后,王力的工作收入不高,她为了补贴家用,把日子过好,不辞辛苦去挣钱,做服装、开美容店、美甲店、购买商铺出租等,其中的辛苦一言难尽。

“他的工资不高。指望他那点钱,哪里够家庭开销?孩子上学、补课、买房子、买车、商铺,哪一样事情不是我做。而且房贷一直是我在还,只是近几个月,王力才还了一部分。”李玫说着,扯着自己身上的衣服让记者看,并说这么多年,自己很少置办衣物首饰,而给丈夫以及家人买衣服都是好几百元一件。“今天在法庭上,他穿的衣服还是我给他买的,真不知道他心里作何感想?还有我公公穿的毛衣,也是我买的。”李玫说,由于王力的多疑,他们夫妻经常打架,最后一次吵架时她从家里离开,连换洗衣服都没有带,带着儿子在外面过得很不容易。“他自己也应该反省一下自己吧。”言辞中,李玫流露出对丈夫的不满和抱怨,但当记者问她,出现问题时他们有没有坐下来好好沟通时,李玫摇头说:“你看他那样子,他已经不信任我了,说啥也没有用。”

无法释怀

他坚决要起诉“第三者”索取赔偿

自从私下取得了孙强带有毛囊的头发做过 DNA 鉴定之后,王力每天都在心里反复想自己妻子此前究竟与孙强是在怎样的情况下走到一起的。“数据显示我儿子和孙强的遗传标记相似度很高。也就是说他才与我儿子有很近的血缘关系。”王力说,因为不是当场取样,这份 DNA 鉴定没有结论。但在采访中,王力向记者播放了他手机暗中拍摄的一段录像:他问及被鉴定者与前一份鉴定中孩子的关系时,录像中有人称“亲生的”。

“我不甘心,我们本来好好的日子,就是因为他全毁了,他难脱责任。”王力已将认定的“第三者”孙强起诉到当地法院,要求赔偿其子 13 年抚养费 10 万元,精神损害抚慰金 5

万元。并以孩子的名义起诉孙强,要求孙强抚养并支付今后生活费、学费每月 1500 元,支付孩子精神损害抚慰金 5 万元。

对此,王力的代理人赵律师认为,《婚姻法》及其司法解释中,没有对婚姻外第三人的责任予以界定。但在最高法《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责任若干问题的解释》中提到,自然人因人格权、名誉权遭受非法侵害,可向法院起诉请求赔偿精神损害的,法院应当依法予以受理。而在国内也有类似案例,可向法院起诉请求赔偿精神损害的,法院应当依法予以受理。而在国内也有类似案例,发现孩子不是亲生起诉生父,有得到赔偿的判例。由于一审判决暂未执行,王力仍对孩子有监护权,可以用孩子名义起诉。

对于王力坚持起诉第三者赔偿一事,记者采访了多位法律专家,他们均表示难度较大,罕有先例。

律师张麦昌表示,向自己的配偶提出要求赔偿,没有任何问题。如果离婚的话,在分配财产上,无过错方要求多分,过错方要求少分。“起诉所谓的第三者,诉什么?如果是侵权之诉,侵犯了其哪种权利?如果诉第三者侵犯其配偶权,表面上看没有问题。”张麦昌说,侵犯配偶权不是单方面完成的。在婚姻关系中,男女方都是具有独立人格的人,任何一方都不从属另外一方,也就是说,身体的支配权不受另一方支配。因此,侵犯配偶权大多数都属于道德谴责的范畴,从法律上要求对方赔偿比较困难,也无具体的法律依据。

关于起诉所谓的第三者索要抚养费。从血缘关系上,有可能孙姓男子是孩子的生父,但是在法律层面上,事实层面上,王力都是孩子的父亲。“父亲不仅仅是血缘上的父亲,诸如领养的孩子,生活中形成实际的父子关系,都是父子。”张麦昌说。如果起诉第三者返还抚养费,必须从法律上确定第三人是孩子的父亲,并不是仅仅有亲子鉴定就可以,必须完成“孙强是孩子父亲”的一整套法律程序,这也比较难。

“王力的遭遇确实令人同情,同时我个人建议,因第三者插足离婚的案例越来越多,只要有第三者插足的事实,不管是否造成损失,在《婚姻法》中应该给予相应精神赔偿的责任的相关规定。”张麦昌说。律师的看法并不能令王力坚决起诉的想法退缩。他甚至曾有过更极端的想法,所幸在朋友亲人的不断开导下,他愿意通过正常途径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与尊严。

“你长大以后就会明白爸爸的感受。”“儿子,不要恨我。”“无论如何,我都是爱你的。”这是王力通过 QQ 聊天对儿子王明说的话。从王力截取的父子二人断断续续的对话中,不难看出这个男人的矛盾和纠结。“今天的这一切,都是你妈一手造成的。”王力指着儿子的回复:“爸你不(要)打我妈”“爸,那我叫我妈回(家)。”儿子稚嫩的回答,令王力矛盾不已,一边痛恨地说,知道儿子与自己没有血缘关系,以后再也不对儿子心上了,一边又说,“咋能不想呢,我每次去儿子房间,翻看娃的作文、书籍,都难过得一夜一夜睡不着觉。”

“你以后还会见孩子吗?”记者问。“那肯定要见的,至于他喊我叔还是依然管我叫爸,那就看娃自己的意愿了,我不勉强他。”说到这里,这个已经 39 岁的男人情绪失控,大声哭泣起来。

(因涉及个人隐私,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据《西安晚报》)